

国企大股东严重套牢股票有哪些国企员工持股试点年内启动实施 哪些员工可以入股-股识吧

一、股票被套牢，小股资金应该买什么样的股票？具体什么？

进入股票市场，难免遭受套牢的风险。

一旦被套了，不要悲观失望，要采取主动方法解套，就是在这只股票的底部区域积极介入为宜，即可以降低成本，又可以早日解套，更可以早日获利，以提高你的自信心，这可是比黄金很重要的啊！此建议给你参考！

二、国企员工持股试点年内启动实施 哪些员工可以入股

国务院国资委、财政部、证监会三部门日前联合印发《关于国有控股混合所有制企业开展员工持股试点的意见》。

对此，国务院国资委企业改革局局长白英姿表示，员工持股既不是全员持股、平均持股，也不是经营层持股，而是骨干持股。

哪些员工可以入股？

；

；

；

国务院国资委企业改革局局长白英姿表示，员工持股既不是全员持股、平均持股，也不是经营层持股，而是骨干持股。

；

；

；

；

根据意见，参与持股的人员应该是在关键岗位工作并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持续发展有直接或较大影响的科研人员、经营管理人员和业务骨干，且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

但党中央、国务院和地方党委、政府及其部门、机构任命的国有企业领导人员不得持股。

外部董事、监事(含职工代表监事)也不参与员工持股。

而且特别指出，如直系亲属多人在同一企业时，则只能一人持股。

员工如何入股企业？

；

 ;

参与入股的员工应主要以货币形式出资，并按约定及时足额缴纳。

试点企业、国有股东不得向员工无偿赠与股份，不得向持股员工提供垫资、担保、借贷等财务资助。

持股员工也不得接受与试点企业有生产经营业务往来的其他企业的借款或融资帮助。

员工持股比例应结合企业规模、行业特点、企业发展阶段等因素确定。

员工持股总量原则 ;

 ;

 ;

 ;

上不高于公司总股本的30%，单一员工持股比例原则上不高于公司总股本的1%。

实施员工持股后，应保证国有股东控股地位，且其持股比例不得低于公司总股本的34%。

“30%、1%的红线是为了防止公司被少数人控制。

”中国企业研究院首席研究员李锦说。

 ;

 ;

 ;

对于持股方式，持股员工可以个人名义直接持股，也可通过公司制企业、合伙制企业、资产管理计划等持股平台持有股权。

但通过资产管理计划方式持股的，不得使用杠杆融资。

持股员工岗位变了怎么办？ ;

 ;

 ;

 ;

铁打的营盘流水的兵。

持股员工岗位调整后，手里的股份怎么办？ ;

 ;

 ;

 ;

根据试点意见，离开公司的员工应在12个月内将所持股份进行内部转让，可以转让给持股平台、符合条件的员工或非公有资本股东，价格双方协商确定；

转让给国有股东的，价格不高于上年每股净值。

“国企开展员工持股试点必须坚持‘以岗定股，动态调整’。

”白英姿说，员工持股要依据岗位对企业经营业绩和持续发展的重要程度确定持股比例，并强调持股员工进退有序，防止股权固化，影响激励效果。

 ;

国企员工能减持吗？ ;

 ;

 ;

在以往国企员工持股实践中，曾出现大量短期减持套现致富、对二级市场构成严重冲击的现象。

此次国企员工持股改革中，员工怎么减持？ ;

 ;

 ;

根据试点意见，实施员工持股应设定不少于36个月的锁定期，在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持股的员工，不得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转让股份，并应承诺自上市之日起不少于36个月的锁定期。

锁定期满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每年可转让股份不得高于所持股份总数的25%。

三、股票什么是 套牢

你好，套牢指买入股票后股价下跌造成账面损失的现象。

如：15元买入深发展100股，结果该股后来跌到10元。

买入的股民没有割肉卖出。

账面损失500元。

此为套牢500元。

四、国有企业控股投资的法律风险

进入股票市场，难免遭受套牢的风险。

一旦被套了，不要悲观失望，要采取主动方法解套，就是在这只股票的底部区域积极介入为宜，即可以降低成本，又可以早日解套，更可以早日获利，以提高你的自信心，这可是比黄金很重要的啊！此建议给你参考！

五、国有企业控股投资的法律风险

国有企业控股投资的法律风险如下：一、股权投资对象的法律风险及防范风险点：

(1) 国企不能成为普通合伙人；

(2) 投资于不规范私募基金可能涉及刑事犯罪。

二、股权投资过程中的法律风险及防范股权投资主要有三种方式：一是直接出资设立；

二是股权受让；

三是参与增资扩股。

(一) 直接出资设立中的两大法律风险，即虚假出资和非货币出资。

1、虚假出资的风险点：(1) 已出资股东也可能为其他股东的虚假出资行为“买单”；

(2) 出借资金协助他人进行虚假出资的，也要承担连带责任。

2、非货币财产出资的风险点：出资财产的价值或权属存在瑕疵。

公司法许可股东用一定的非货币财产出资，但未明确规定非货币财产出资的相关标准及程序。

存在一定风险：如未评估作价的非货币财产其实际价值可能与章程所定价额并不相符、财产虽然交付但权属未变更。

近年来非货币出资中知识产权方面的纠纷较多。

特别是知识产权合法性、完整性的法律风险。

如职务技术成果、软件职务作品等存在权属争议，将从根本上影响出资的成立；

以专利权和商标权出资超过法定有效期限，导致出资瑕疵等。

(二) 股权受让中的法律风险风险点：(1) 标的公司存在未知的或有债务，如标的公司对外偿债，将影响受让股权的价值。

(2) “零对价”股权存在风险。

股权受让中的风险点和问题比较多，如转让的股权是否具有完全、合法的处分权、是否已履行法定程序、获得相关授权或者批准等。

其中，容易被忽略的是标的公司的或有负债。

“或有债务”不仅包括已经约定的条件或允诺的责任，待条件成就时，就可能发生的或有债务，如担保债务，而且包括具有偶发性的，不可能在会计报表上有所记载的或有债务，如产品质量债务等。

(三) 增资扩股中的法律风险风险点与防范意见：1、董事、高管未尽勤勉义务。

公司法解释三规定，增资过程中股东未尽出资义务的，违反勤勉义务的董事、高管人员应当承担相应的责任。

2、恶意摊薄小股东利益。

增资扩股时应当尊重小股东的意见和利益，按照法定程序进行。

在小股东反对的情况下，尽量通过借款等其他方式融资。

3、国资权益流失。

有的国企高管擅自放弃国企参与增资的权利，让与自己具有关联关系的企业或个人进行增资，造成国资权益受损，可能构成犯罪。

三、股权投资运营中的法律风险及防范总体风险：国有企业对所投资公司失控的情形较为严重。

我们对出资企业三年来的重大法律纠纷进行分析后发现，个别集团因投资领域庞杂、投资层级过多、决策程序不规范，国资控制力不强、监管不到位，有的甚至不派遣人员、不参与管理，难以对参股、控股的企业形成有效控制。

分类风险：根据所投资企业的股权比例，存在三类不同法律风险。

第一类是参股而不控股的企业，其风险在于大股东一股独大。

第二类是对于控股的企业，其风险在于内部人控制。

第三类是各持50%股权的企业，其风险在于公司僵局。

四、股权投资退出的风险及防范股权投资退出的路径主要包括股权转让、清算、改制、破产。

风险点：不履行清算义务，股东要承担民事责任。

五、境外投资的法律风险及防范风险点：控制难度大，风险种类多，国资流失严重。

近年来，不少国企由于对投资风险评估不足、投资行为偏离规范化操作、短期投机心理严重、人员管理体制上存在重大疏漏等因素，在境外投资中遭受了重大损失；同时因合同签订时考虑不足、相关凭证、合同保管不善等，在涉外诉讼、仲裁的败诉率也较高。

六、我买了一支上面有很大的套牢盘的股票，

不一定，跌无可跌只有上涨时，全是套牢盘。

现在若有没套牢盘的股票定会急速下跌，因为大盘已重挫，都急着趁盈利兑现。

参考文档

[下载：国企大股东严重套牢股票有哪些.pdf](#)

[《股票增持新进多久出公告》](#)

[《股票买过后多久能卖出》](#)

[《股票一般多久买入卖出》](#)

[《跌停的股票多久可以涨回》](#)

[《股票亏18%需要多久挽回》](#)

[下载：国企大股东严重套牢股票有哪些.doc](#)

[更多关于《国企大股东严重套牢股票有哪些》的文档...](#)

声明：

本文来自网络，不代表

【股识吧】立场，转载请注明出处：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subject/56765752.html>